

证券代码：838414

证券简称：远鸿园林

主办券商：中国中投证券

浙江远鸿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会议召开不存在需要相关部门的审批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6年11月4日14时00分

结束时间：2016年11月4日15时00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10 月 3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无律师参加本次会议。

(七)会议地点：金华市婺城区迎宾大道 688 号浙师大国际交流中心 11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浙江远鸿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为本次股票发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制定〈浙江远鸿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一）、（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公司有表决权董事不足三人，故上述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议案（三）至（六）已经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2、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6 年 11 月 4 日 9 时 30 分至 11 时 30 分

(三) 登记地点：

金华市婺城区迎宾大道 688 号浙师大国际交流中心 11 楼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金晓

联系地址：金华市婺城区迎宾大道 688 号浙师大国际交流中心 11 楼

电话：0579-8318-8906

传真：0579-8318-8906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含本日）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 《浙江远鸿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二) 《浙江远鸿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
- (三) 《浙江远鸿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浙江远鸿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0月19日